

DB43

湖 南 省 地 方 标 准

DB43/T 1766—2020

东安鸡养殖技术规程

Feeding management regulations of Dongan chicken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0-05-15发布

2020-08-15实施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鸡场建设	2
5 引种	2
6 饲养管理	2
7 档案记录	5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湖南农业农村厅提出。

本标准由湖南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永州市掌望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彭伟、郑文运、李瑞、黄其永。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东安鸡养殖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东安鸡养殖过程中的术语和定义、鸡场建设、引种、饲养管理、档案记录等方面的操作规程。

本标准适用于东安鸡的饲养与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引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GB 16549 畜禽产地检疫规范

GB/T 19424 天然植物饲料原料通用要求

NY/T 33 鸡饲养标准

NY/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T 5030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准则

NY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NY/T 5343 无公害食品 产地认定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16 号（1997）《农药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2013）第 2045 号《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东安鸡 Dongan chicken

属肉用型地方鸡品种，体型中等，有黄羽和黑羽两个类群，原产地为湖南省东安县，中心产区为芦洪市、伍家桥、川岩、井头圩、白牙市、大江口等乡镇。

3.2

放养 stocking

不限制在舍内，有一定的舍外活动空间的饲养方式，育雏 42d 以后，将鸡群放牧于草地、果园、竹林、山林等具有野生饲料资源场地的饲养方式。

4 鸡场建设

4.1 选址

4.1.1 应远离交通要道、公共场所、居民区、水源、屠宰场、疫病污染区等，与交通主干线及村庄的距离不低于1km。

4.1.2 鸡场的环境应符合NY/T 5343和GB 3095的要求。

4.1.3 放养场地应有鸡可食用的野生饲料资源，如野草、昆虫等。

4.2 建设要求

4.2.1 鸡场场区内按照生活管理区、生产区、隔离区进行布局，各区域入口处设消毒池或消毒室，各区域之间设防疫隔离带。

4.2.2 鸡场外围设防疫隔离区，有专门的净道和污道与外界相通，净道和污道分开。

4.2.3 规模化鸡场应配备兽医室、病死鸡剖检室、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设施和防蛇鼠、防虫、防蚊蝇、防鸟设施。

5 引种

5.1 所养种鸡或商品鸡应来源于东安鸡中心产区，且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和《动物防疫合格证》的种鸡场，并经过沙门氏菌病和禽白血病净化。

5.2 引进种蛋和雏鸡需经产地动物防疫检疫部门检疫合格并附有检疫合格证明，运输工具运输前需进行清洗和消毒，达到GB 16549的要求。

6 饲养管理

6.1 饲料

6.1.1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卫生指标应符合GB 13078的要求，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NY 5032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1.2 各阶段鸡的日粮营养需要参考NY/T 33中黄羽肉鸡营养需要的要求。

6.1.3 宜使用具有提高机体免疫力、抗氧化能力、抗菌、抗病毒等作用的天然植物饲料原料，应符合GB/T 19424的要求。

6.1.4 宜使用饲用微生物或微生物发酵饲料，促进鸡的肠道健康，所使用的微生物菌种应符合《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的要求。

6.2 药物

6.2.1 兽药使用应符合NY/T 5030的要求，宜使用中草药预防和治疗各种疾病，应减少抗生素和化学药物的使用。

6.2.2 消毒剂应选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规定的高效、低毒和低残留消毒剂，如季胺盐类、卤素类、表面活性剂等，建议配合生物制剂进行环境消毒。

6.2.3 灭虫、灭鼠应选择符合《农药管理条例》规定的菊酯类杀虫剂和抗凝血类杀鼠剂。

6.3 防疫

- 6.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其配套法规的各项规定，落实动物防疫措施。
- 6.3.2 结合鸡场实际情况，制定免疫程序，并注意选择适宜的疫苗和免疫方法。
- 6.3.3 在生产期间，鸡场应服从当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的要求，做好动物疫病的日常监测工作。每月应进行一次新城疫和禽流感的抗体监测，种鸡场应对鸡沙门氏菌病和禽白血病进行定期检疫。

6.4 种鸡饲养管理

6.4.1 鸡舍的基本要求：种鸡的饲养可采用室内平养或笼养的方式，鸡舍应满足所饲养鸡要求的通风、光照、温度、湿度、饮水、采食等。进鸡前鸡舍准备需要的饲料、燃料、器具等，并检修供暖、供电、供水、通风设施等。

6.4.2 通风：鸡舍内空气有毒有害成分含量应符合 NY/T 388 的要求。鸡舍应安装适当数量的风机，或采用纵向负压通风以及湿帘降温，并根据鸡舍面积、鸡的日龄、数量、季节等设置通风量和风速。

6.4.3 光照：鸡舍的光照制度见表 1。

表 1 鸡舍的光照制度

日龄, d	光照时间, h	光照强度, lx
1~3	24	60
4~7	20	30
8~14	16	20
15~35	12	10
36~126	8	10
127~133	10	15~20
134~140	11	15~20
141~147	12	15~20
148~154	13	15~20
155~161	14	15~20
≥162	15	15~20

6.4.4 生长期饲养管理

6.4.4.1 育雏舍准备：雏鸡的饲养采用室内平养或笼养的方式。鸡舍进行彻底消毒，密闭 1d~2d，空置通风 7d~10d。

6.4.4.2 温度和湿度：鸡舍的温度和湿度的控制参照表 2。

表 2 鸡舍的温度和湿度

日龄, d	温度, °C	湿度, %
1~3	35~37	65~75
4~7	33~35	65~75
8~14	30~32	60~70
15~21	28~30	55~60
22~28	24~26	45~55
≥29	每周降 2°C~3°C，室内温度不低于 18°C	45~55

6.4.4.3 饮水：雏鸡入鸡舍休息 30min 后，应供给温开水，水温与室温一致。育雏期第 1 周在水中加入 3% 葡萄糖。饮水质量应符合 NY 5027 的要求。

6.4.4.4 喂料：在雏鸡饮水 2h~3h 后，再进行开食。采取自由采食，少添勤喂，撒均匀。参照体重标准，每周抽测体重，如果体重达不到标准，给予下一周的喂料量。东安鸡种鸡生长期体重和耗料量见表 3。

表 3 东安鸡种鸡生长期体重和耗料量

周龄, w	周末体重, g	周耗料量, g	周龄, w	周末体重, g	周耗料量, g
1	70	84	11	945	392
2	130	119	12	1015	413
3	200	154	13	1075	434
4	285	189	14	1125	455
5	370	224	15	1185	476
6	462	259	16	1245	497
7	555	294	17	1285	518
8	660	329	18	1330	532
9	765	350	19	1375	546
10	855	371	20	1410	560

6.4.4.5 分群与转群：第 5 周开始公母分群饲养，并挑选低于体重标准 20% 的鸡进行单独饲养。16~18 周龄时，检查鸡群状况，体重达标的转入产蛋舍，体重不达标按商品鸡处理。

6.4.5 授精

6.4.5.1 人工授精：公鸡每天采精次数不超过 1 次，连续采精 3d 至少要休息 1d，母鸡输精间隔时间为 5d~7d。

6.4.5.2 本交：母鸡与公鸡的比例为 10~12:1。

6.4.6 种蛋管理

6.4.6.1 收集：每天上午、下午至少各收集 1 次种蛋。

6.4.6.2 挑选：挑选出畸形蛋、破壳蛋、沙壳蛋、脏蛋等不合格蛋。

6.4.6.3 储存：种蛋经清洗、消毒后立即转入种蛋库储存，种蛋库温度维持在 15°C~18°C，相对湿度为 70%~75%，储存时间不超过 5d。

6.5 商品鸡饲养管理

6.5.1 饲养方式与饲养密度

商品鸡可采用地面平养、网上平养、笼养和放养的方式。放养活动场应有不低于 1.5m 的围网，每只鸡的活动场地面积应不低于 3m²。饲养密度参照表 4。

表 4 饲养密度

单位：只/m²

饲养方式	1~2 周	3~4 周	5~7 周	8~10 周	11 周以上
地面平养	20~30	18~22	12~18	11~15	9~12
网上平养	30~35	22~28	18~22	12~16	10~14
笼养	40~50	30~40	20~25	14~18	12~15

6.5.2 通风：按照 6.4.2 进行。放养时，采用开放式鸡舍，采取自然通风。

6.5.3 光照：1~35 日龄按照 6.4.3 中相应日龄光照制度进行，35 日龄以后可采取自然光照。

6.5.4 温度与湿度：按照 6.4.4.2 进行。

6.5.5 饮水：按照 6.4.4.3 进行。

6.5.6 育雏期喂料：1~42 日龄育雏期的喂料管理按照 6.4.4.4 进行。

6.5.7 放养

6.5.7.1 时间：雏鸡应在 42 日龄以后、体重达到 450g 以上时开始放养。育雏为网上平养和笼养方式的，应在放养前地面平养 3d~5d 进行过渡。

6.5.7.2 补料：90 日龄以前补料量为自由采食量，90 日龄以后补料量为自由采食量的 80%。每天补料两次，上午 8:00 饲喂补料总量的 40%，下午 16:00 饲喂补料总量的 60%。另外，存在鸡生长发育不良、恶劣天气和疾病等不利因素情况下，应将饲料营养水平提高 10%~15%。

6.5.7.3 注意事项：雨雪天气时，应避免鸡群外出活动。防止其它动物侵袭放养鸡群。鸡清群后，放养场地应空置 1 个月。

6.5.8 出栏

体重达到 1400g 以上时可适时出栏。鸡出售前 4h~8h 应停止喂料，但要保证自由饮水。

7 档案记录

7.1 建立鸡场的投入品使用记录，包括饲料、饲料原料、疫苗、兽药等投入品的出入库及使用情况。

7.2 建立鸡场的养殖档案，包括雏鸡的来源、数量、饲料消耗情况、鸡群健康情况、日死亡数、死亡原因、无害化处理情况、用药及免疫接种情况等。

7.3 建立鸡场的销售档案，包括产品出售日期、数量和购买者的相关信息等。

7.4 所有记录应在清群后保存两年以上。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